**各機關(構)學校得參考辦理之福利措施精進作法**

| **項目** | **福利措施作法** |
| --- | --- |
| 健康管理 | 1. **結合終身學習制度舉辦多元健康主題講座**，例如，聘請合格健身教練分享正確健身動作及運動傷害防護觀念、結合鄰近之公私立運動(健身)中心等資源，辦理養生保健、肥胖防治等活動。
2. **提供員工簡易醫護服務**，例如，與鄰近之醫療院所合作，定期安排護理師提供健康諮詢衛教與簡易傷口護理等駐點服務。
3. **母性健康關懷**：整合現有設施資源，例如，結合差勤系統即時掌握懷孕員工狀況，主動關懷懷孕員工、安排愛心車位及專屬健康休憩座椅等服務，並得視實際需要協洽鄰近之醫療院所/衛生所專業人員，提供產前保健至產後護理及育兒福利等說明，包含健康諮詢服務、產檢特約優惠、母性健康評估等項目。
4. **運用其他健康管理追蹤服務**，例如，鼓勵員工多加運用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建置之「健康存摺」健康資料免費線上查詢系統，俾利掌握個人就醫情形、用藥及健康趨勢。
5. **接洽機關所在區域附近之健康服務中心(以下稱健康中心)提供相關服務**，例如，請該中心派專業講師至機關內，舉辦肥胖防治、健康飲食講座、或現場製作健康飲食餐；亦可配合所在地方政府衛生局疫苗接種方案請健康中心接洽鄰近醫院辦理「流感疫苗職場貼心接種方案」，於機關內設置公費接種服務，提供機關內 50 歲以上成人、高風險慢性病人、孕婦及 6 個月內嬰兒父母接種服務。
 |
| 特約優惠 | 配合年度節慶活動，接洽有意願提供優惠之民間業者團體，例如，規劃適當空間，安排公益團體、特色小農(可由農委會/各地方政府農業局推薦)、社會企業[[1]](#footnote-1)辦理展售活動，或結合各機關員工消費合作社舉辦是項活動(例如：員工消費合作社於公告區登載中秋佳節相關優惠活動)，並以紙本(或電子)目錄團購方式辦理，讓員工以優惠價格購買有保障的商品，並可協助公益性質活動，創造雙贏局面。 |
| 子女托育 | 為因應少子女化社會現況，各機關得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學校辦理員工子女托育服務實施方案」，採取特約托育、自行設置托育機構或聯合辦理托育服務3種方式提供員工子女托育服務，並參考行政院「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年至111年)」有關擴大公部門托育服務之推動策略辦理子女托育措施，另亦可協請特約托育服務機構辦理「子女課後接送服務」，並提供簡易課後休息空間(例：圖書室等)，讓員工下班直接接送子女返家。 |
| 其他 | 各機關得於法令規範內發揮創意，鼓勵員工參與福利措施之規劃，提升福利措施之辦理效益，例如：1. 配合政府綠能環保政策，運用適當空間並規劃合宜時段，讓員工種植蔬果，以促進不同單位之員工交流及紓解工作壓力。
2. 訂定機關社團活動補助原則，鼓勵輔導所屬員工成立社團，以增進同仁情誼、促進員工身心健康及激勵工作士氣。
3. 舉辦退休規劃系列講座，包含理財規劃、職訓課程(例：攝影班、插花班、烹飪班)、養生保健等面向。
 |

1. 運用商業模式，來解決特定社會或環境問題之企業組織。 [↑](#footnote-ref-1)